

實踐大學第七屆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98年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3時10分

貳、地點：綜合大樓六樓國際會議廳(台北校區)

行政大樓三樓國際會議廳(高雄校區)

參、指導長官：謝校長宗興

肆、主席：詹主任委員益長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陸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(略)

二、宣讀上次會議記錄(請參閱會議議程第3-7頁)

三、財務狀況報告表(請參閱會議議程第8-9頁)

四、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設置辦法(請參閱會議議程第10頁)

五、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辦法(請參閱會議議程第11-14頁)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學生安定就學計畫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福委會)

說明：本校即將啟動學生安定就學計畫，為表示同仁對學生之關心，提請是否需捐助部份款項，以資助極需救助之同學。

決議：撤案。

提案二：本校教職員工98學年度(自98年8月1日至99年7月31日止)團體保險事宜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福委會)

說明：

一、如98學年度公費及自費保險內容及保費與97學年度同，繼續與全球人壽合作。

二、重新邀請保險公司簡報及票選。

決議：俟全球人壽提出本校98學年度續保計畫後，再召開會議討論。

提案三：本校教職員工98學年度旅遊經費補助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福委會)

說明：98學年度團體旅遊經費補助計畫

一、對象：本校專任教職員工

二、經費：學校補助每人每學年1250元。(最高補助1250元，未達1250元依實際支出核撥)

三、時間：98年8月1日~99年7月31日(寒假、暑假、假日、個人休假日)

四、方式：

1. 自行組團。(國內10人以上、國外4人以上，均為本校專任教職員工)

2. 若於寒假或暑假之上班日，每學年限一次2日之公假(如一日遊則為每學年一次1日之公假)，需填公假單，其餘則自行請假。

3. 只是單純的聚餐則不宜補助。

4. 不宜併同其他研討會或活動申請補助。

5. 如單位全體參加，請工讀同學留守，協助辦公室業務。

6. 各單位辦理請自行公告全校同仁週知。

五、申請補助：99年9月10日前辦理核銷，請承辦人檢附名單、行程、黏貼憑證、支出明細。(補助每學年以一次為限，撥入個人薪資)

六、健康檢查與旅遊補助二擇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四：本校教職員工98學年度健康檢查經費補助案，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福委會）

說明：98學年度健康檢查經費補助計畫

一、對象：本校專任教職員工

二、經費：學校補助每人每學年1250元。（最高補助1250元，未達1250元依實際支出核撥）

三、時間：98年8月1日~99年7月31日

四、方式：

1. 參加本校衛保一組（高雄生輔二組-衛保）承辦之健康檢查活動。

2. 自行至其他醫院健康檢查。

五、申請補助：99年9月本會將發函全校各單位，參加健康檢查同仁檢附憑證單據統一辦理。（補助每學年以一次為限，撥入個人薪資。）

參加本校衛保一組（高雄生輔二組-衛保）承辦之健康檢查活動，請衛保單位提供名單與金額。

六、健康檢查與旅遊補助二擇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捌、臨時動議(無)

玖、主席結論(略)

拾、散會(16:38)